证券代码:688291　　证券简称:金橙子　　公告编号:2026-053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 15:00-16: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至10月2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s@bjjcz.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10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15:00-16: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文字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29日 (星期四) 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吕文杰先生

董事:程鹏先生

财务总监:崔银巧女士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陈坤女士

独立董事:简建辉先生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0月29日 (星期四)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至10月2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stocks@bjjcz.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公司证券部

电话:010-63801895

邮箱:stocks@bjjcz.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北京金橙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88505　　证券简称:复旦张江　　公告编号:临2026-025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30日(周五)上午11:00-12: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3日(周五)至10月29日(周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fd-zj.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10月30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0月30日上午11:00-12: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30日(周五)上午11:00-12: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执行董事、董事会秘书(代行):赵大君先生

执行董事、总经理、财务总监:薛燕女士

独立非执行董事:林兆荣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10月30日(周五)上午11:00-12: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3日(周五)至10月29日(周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fd-zj.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联系电话:021-58553583

电子邮箱:ir@fd-zj.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上海复旦张江生物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二日

证券代码:688425　　证券简称:铁建重工　　公告编号:2026-032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至10月2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crchi.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10月28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10:00-11: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10:00-11: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独立董事、总会计师和董事会秘书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因工作安排,上述参加人员如有调整,不再另行通知。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6年10月29日 (星期四)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至10月2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crchi.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工作部(证券事务部)

电话:0731-84071749

邮箱:ir@crchi.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中国铁建重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603317　　证券简称:天味食品　　公告编号:2026-095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10:00-11: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至10月2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dsh@teway.cn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2026年10月29日发布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6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10:00-11:00举行2026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6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和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并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10月29日(星期四)10:00-11: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裁:邓文先生

董事、财务总监:汪悦先生

董事会秘书:李燕桥女士

独立董事:吕先锫先生、陈祥贵先生、李铃女士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有所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6年10月29日 (星期四)10:00-11: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10月22日(星期四)至10月28日(星期三)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28-82808166

邮箱:dsh@teway.cn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2080　　证券简称:中材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3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期权简称:中材JLC2

2、期权代码:037998

3、股票期权预留授权日:2026年9月21日

4、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日:2026年10月21日

5、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数量:101.70万份

6、股票期权行权价格:64.10元/份

7、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人数:24人

8、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完成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一)2025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上述议案亦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二)2026年5月9日,公司披露了《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获得批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公司收到控股股东中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印发的《中国建材股份关于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实施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批复》(中国建材股份董发〔2026〕206号)文件,经报请国务院国资委同意,原则同意公司实施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三)2026年5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及《关于制定〈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上述议案亦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四)2026年5月14日,公司披露了《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司于2026年1月5日至2026年1月14日在公司内部公示了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

(五)2026年5月29日,公司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制定〈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制定〈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2026年5月30日,公司披露了《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6-030),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和激励对象均不存在利用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形。

(六)2026年6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行权价格的议案》及《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上述议案亦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调整后的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七)2026年7月16日,公司披露了《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41),公司完成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首次授予登记人数353人,首次授予登记数量1,374.00万份。

(八)2026年9月21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上述议案亦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九)2026年10月13日,公司披露了《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关于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公司于2026年9月22日至2026年10月1日在公司内部公示了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截至公示期满,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未收到对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结合公示意见对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具体情况

(一)股票期权预留授权日:2026年9月21日

(二)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数量:101.70万份,约占股票期权预留授权日公司股本总额的0.06%

(三)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人数:24人,包括公司公告本激励计划时在公司(含控股子公司)任职的核心管理人员、关键技术及业务骨干

(四)股票期权行权价格:64.10元/份

(五)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公司A股普通股股票

(六)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分配情况:

姓名	职务	授予股票期权数量合计（万份）	占授予股票期权总量的比例	占目前总股本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	/
二、其他激励对象				
核心管理人员、关键技术及业务骨干（24人）		101.70	6.69%	0.06%
预留授予合计		101.70	6.69%	0.06%

注:1、上述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造成。

2、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10%。

3、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未参与两个或两个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外部董事(含独立董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4、本次预留授予完成后,本激励计划剩余预留股票期权45.30万份不再授予,剩余预留权益失效。

(七)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可行权日、行权安排

1、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

本激励计划有效期自股票期权首次授权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之日止,最长不超过72个月。

2、本激励计划的等待期

本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等待期为股票期权授权日至股票期权可行权日之间的时间段。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等待期分别为自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24个月、36个月、48个月。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不得转让、用于担保或偿还债务。

3、本激励计划可行权日

在本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限制期满后可以开始行权。可行权日必须为交易日,但不得在下列期间内行权:

(1)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定期报告公告日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

(2)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3)自可能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至依法披露日内;

(4)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上述“重大事件”为公司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当披露的交易或其他重大事项。如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对不得行权的期间另有规定的,以相关规定为准。

4、本激励计划行权安排

在可行权日内,若达到本激励计划规定的行权条件,首次及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的行权期及各期行权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时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二个行权期	自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3%
第三个行权期	自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相应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4%

激励对象必须在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行权完毕。若达不到行权条件,则当期股票期权不得行权。若符合行权条件,但未在上述行权期全部行权的该部分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八)本激励计划的行权条件

激励对象行使已获授的股票期权,必须同时满足如下条件:

1、本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12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12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发生上述1中规定情形之一的,所有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由公司注销;某一激励对象发生上述2中规定情形之一的,该激励对象根据本激励计划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应当由公司注销。

3、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本激励计划授予的股票期权,分年度进行业绩考核并行权,每个会计年度考核一次,以达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的行权条件。

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行权的业绩条件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行权期	1、2026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8.00%,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水平或同行业平均水平。 2、以2024年净利润为基数,2026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107.00%,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水平或同行业平均水平。 3、2026年度经济增加值改善值ΔEVA大于零。
第二个行权期	1、2027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8.30%,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水平或同行业平均水平。 2、以2024年净利润为基数,2027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73.00%,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水平或同行业平均水平。 3、2027年度经济增加值改善值ΔEVA大于零。
第三个行权期	1、2028年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9.40%,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水平或同行业平均水平。 2、以2024年净利润为基数,2028年净利润复合增长率不低于62.50%,且不低于对标企业75分位值水平或同行业平均水平。 3、2028年度经济增加值改善值ΔEVA大于零。

注:(1)“净利润”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净资产收益率”是指归属上市公司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3)在计算“净资产收益率”“ΔEVA”指标时,应剔除会计政策变更、公司持有资产因公允价值计量方法变更以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对净资产的影响;(4)股权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若公司发生发行股份收购资产、可转债转股的行为,则新增加的净资产及该等净资产产生的净利润不列入考核计算范围;(5)净利润复合增长率=(当年度公司的扣非归母净利润/基准年度公司的扣非归母净利润)^(1/n)-1,n是指当年度与2024之间间隔的年数;(6)同行业指申万行业“建筑材料-玻璃玻纤-玻纤制造”及“电力设备-风电设备”的上市公司(不含中材科技及本激励计划草案披露后新上市公司样本数据)。

公司未满足上述业绩考核目标或其他内部考核目标的,该考核年度对应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由公司注销。

4、考核对标企业的选取

依据公司主营业务相关度、资产规模以及历史盈利情况,共筛选出20家与公司规模相近且具有可比性的上市公司作为同行业对标样本。具体如下表: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序号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1	002531.SZ	天顺风能	11	605006.SH	山东玻纤
2	600458.SH	时代新材	12	603256.SH	宏和科技
3	002487.SZ	大金重工	13	301526.SZ	国际复材
4	002202.SZ	金风科技	14	603601.SH	再升科技
5	601615.SH	明阳智能	15	002201.SZ	九鼎新材
6	603218.SH	日月股份	16	002812.SZ	恩捷股份
7	300443.SZ	金雷股份	17	300568.SZ	星源材质
8	300129.SZ	泰胜风能	18	300073.SZ	当升科技
9	600176.SH	中国巨石	19	300037.SZ	新宙邦
10	300196.SZ	长海股份	20	835185.BJ	贝特瑞

注:对标企业在权益授予后的考核期内原则上不得调整,在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若上述对标企业发生企业退市、重大违规、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发生重大资产重组、破产重组等特殊原因导致经营业绩发生重大变化,导致不再具备可比性,则由公司董事会在年终考核时剔除或更换样本;对标企业(或同行业企业)的实际经营结果出现偏离幅度过大的极端情况(超出均值两倍及以上),将由董事会根据股东会授权对相关企业相关指标计算值进行剔除或调整。

5、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当年实际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同时与其个人绩效考核挂钩,具体系数依据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定,具体如下:

考核等级	优秀	良好	称职	基本称职	不称职
个人绩效考核系数	1.0	1.0	0.6	0	0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个人当年实际行权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行权额度×个人绩效考核系数。当年激励对象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优秀、良好、称职,激励对象可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比例获得相应行权额度,未行权部分由公司注销。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基本称职或不称职,当期全部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

三、本次预留授予登记与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的差异情况

本次预留授予事项与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激励计划一致,不存在差异。

本次预留授予登记的激励对象名单及股票期权数量与公司披露的预留授予公告及公示情况一致。

四、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完成情况

(一)期权简称:中材JLC2

(二)期权代码:037998

(三)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日期:2026年10月21日

五、预计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对公司各期经营业绩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的有关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权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及《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以Black-Scholes模型(B-S模型)作为定价模型。具体参数选取如下:

(一)标的股价:66.24元/股(预留授权日收盘价);

(二)行权价:64.10元/股;

(三)有效期为:3.51年(预期期限=∑每批生效比例×该批预期行权时间);

(四)历史波动率:43.1394%(采用公司所属申万行业最近3.5年的历史波动率);

(五)无风险利率:1.2870%(采用三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

(六)股息率:0%。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权日为2026年9月21日,2026年-2030年期权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需摊销的总费用（万元）	2026年（万元）	2027年（万元）	2028年（万元）	2029年（万元）	2030年（万元）
2,296.38	227.34	826.70	722.50	378.33	141.51

注:1、上述计算结果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公司提醒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测算结果为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的股份支付费用测算。

股票期权授予后,公司将在年度报告中公告经审计的股票期权激励成本和各年度确认的成本费用金额。

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期权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公司以目前情况估计,在不考虑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刺激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考虑激励计划对公司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远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特此公告。

中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803　　证券简称:新奥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6-058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预计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	被担保人名称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额度(万元)	800.00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V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V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新奥新能(浙江)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额度(万元)	121,000.00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V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V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
	本次担保额度(万元)	80,290.90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V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V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四	被担保人名称	玉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额度(万元)	3,000.00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V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V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五	被担保人名称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额度(万元)	10,000.00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V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V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六	被担保人名称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额度(万元)	5,000.00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V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V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七	被担保人名称	新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额度(万元)	20,000.00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V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V否 □不适用:________
担保对象八	被担保人名称	株洲新奥渌口燃气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额度(万元)	1,000.00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V是 □否 □不适用:________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V否 □不适用:________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亿元)	0
截至2026年9月30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亿元)	225.15
对外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91.35
特别风险提示	V对外担保余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余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余额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2026年度担保预计情况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为满足公司子公司、合营联营企业融资及日常采购开立备用信用证、保函、关税保证保险等业务的需求,董事会同意在往年担保余额基础上,2026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合营联营企业及子公司之间增加担保额度不超过340亿元人民币(实际执行中若涉及外币业务则以当天汇率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的额度计算)。公司对被担保方按照控股子公司、联营合营公司进行分类,在资产负债率70%(以上/以下)同等类别的公司范围内进行内部额度调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12月11日、12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5-099、112)。

二、2026年9月担保实施情况

币种:人民币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本月新增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类型	是否存在反担保	资产负债率是否70%以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800.00	1年	保证	否	是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新奥新能(浙江)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121,000.00	1年	保证	否	是
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	全资子公司	53,350.50	长期	保证	否	否
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	全资子公司	26,940.40	长期	保证	否	否
滦州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玉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3,000.00	17个月	保证	否	是
新乡新奥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000.00	1年	保证	否	是
六安新奥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5,000.00	1年	保证	否	是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新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0,000.00	长期	保证	否	是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醴陵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株洲新奥渌口燃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1,000.00	3年	保证	否	否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V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新地能源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V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99%、新能(廊坊)能源化工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持股1%		
法定代表人	张晓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1001713161402T		
成立时间	1999年4月7日		
注册地	河北省廊坊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华祥路0388丘1幢(新奥科技园C楼)		
注册资本	30,303万元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能源工程技术的研究、开发、集成与转化;石油和煤炭能源、催化材料、洁净煤炭转化、一碳化工工艺、应用化学、环保工程、工程测量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对外承包工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测量、工程咨询;市政行业(城镇燃气工程、热力工程)专业设计,化工石化医药行业设计,石油天然气(海洋石油)行业(管道输送)专业设计;电力行业(新能源发电)专业设计,建筑幕墙工程专项设计,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石油化工工程施工总承包,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天然气加气子站的建设及相关设备的租赁,锅炉安装,压力管道设计及安装,压力容器设计及制造,压力管道元件制造,工程设备及所需物资的采购与销售;(以上凭资质经营)石油化工工程检维修(以上凭资质经营);销售:反应器、填料、余热锅炉,化学试剂和助剂、化学用品(化学危险品除外);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货物及技术进出口;以下项目由分公司经营:能源及环保装备的集成制造;天然气加气站成套设备的设计、制造;以上自产产品的销售及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建筑劳务分包,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709,677	651,355
	负债总额	672,533	602,914
	资产净额	37,144	48,441
	营业收入	46,253	211,008
	净利润	-11,317	3,164

2、新奥新能(浙江)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V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新奥新能(浙江)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V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新奥(天津)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苏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1MA2H80WU9W		
成立时间	2020年9月4日		
注册地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榭街道滨海南路111号西楼401室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润滑油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51,569	181,083
	负债总额	170,974	310,066
	资产净额	-119,405	-128,983
	营业收入	287,767	614,467
	净利润	9,578	-38,677

3、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

被担保人类型	V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ENN LNG (SINGAPORE) PTE. LTD.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V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新能(香港)能源投资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不适用		
注册号	201930337H		
成立时间	2019年9月11日		
注册地	新加坡		
实收资本	3,000万美元		
公司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	贸易		
主要财务指标（万美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8,995	197,456
	负债总额	9,576	74,779
	资产净额	129,419	122,677
	营业收入	43,273	96,566
	净利润	3,765	17,322

4、玉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V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玉田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V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崔占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229694680097X		
成立时间	2009年9月16日		
注册地	河北省唐山市玉田县鸦鸿桥镇丰杨线馨乐双语幼儿园西南侧约60米		
注册资本	1,3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燃气经营;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供暖服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建设工程设计;施工专业作业;燃气汽车加气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家用电器零配件销售;电子产品销售;机械设备销售;金属制品销售;管道运输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电子元器件零售;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特种设备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网络设备销售;发电机及发电机组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装备销售;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制冷、空调设备销售;石油天然气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热力生产和供应;供冷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发电技术服务;余热余压余气利用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余热发电关键技术研发;物联网应用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合同能源管理;工业工程设计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机械设备租赁;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居民日常生活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7,081	27,753
	负债总额	21,050	21,935
	资产净额	6,031	5,818
	营业收入	7,645	13,784
	净利润	213	611

5、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V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新乡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V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新奥(中国)燃气投资有限公司持股95%、新乡市燃气总公司持股5%		
法定代表人	宫罗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7007425242769		
成立时间	2002年9月20日		
注册地	新乡市红旗区人民东路296号		
注册资本	1,000万美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燃气经营;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特种设备设计;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制造;特种设备检验检测;燃气汽车加气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非电力家用器具制造;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特种设备销售;计量技术服务;智能仪器仪表制造;智能仪器仪表销售;供应用仪器仪表制造;供应用仪器仪表销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规划设计管理;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批发;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销售;太阳能热利用装备销售;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1,488	61,892
	负债总额	45,914	48,419
	资产净额	15,574	13,473
	营业收入	42,712	83,917
	净利润	2,101	481

6、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V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六安新奥燃气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V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ENN GAS HONG KONG INVESTMENT LIMITED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宫罗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150074085292XY		
成立时间	2003年5月13日		
注册地	安徽省六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皋城东路与东一路交叉口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城市燃气供应(不包括管网建设)、燃气器具销售、燃气工程建设管理、汽车加气(汽车加气供解放北路、皋城东路、将军路加气站经营)、卸气;劳务服务;工程接驳;设备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792	41,133
	负债总额	30,987	29,999
	资产净额	10,805	11,134
	营业收入	32,167	68,047
	净利润	-329	-656

7、新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V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新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V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新奥燃气发展有限公司持股70%、新奥燃气香港投资有限公司持股30%		
法定代表人	蒋承宏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8MA07J5019C		
成立时间	2016年2月17日		
注册地	天津自贸试验区(空港经济区)空港商务园西区17号楼310-6室		
注册资本	2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港澳台投资、非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融资租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投资《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中禁止外商投资的领域)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42,153	209,394
	负债总额	204,595	172,539
	资产净额	37,558	36,855
	营业收入	3,827	6,182
	净利润	703	1,193

8、株洲新奥渌口燃气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V法人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被担保人名称	株洲新奥渌口燃气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V全资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____________(请注明)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株洲新奥燃气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董洪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221591025874Q		
成立时间	2012年3月9日		
注册地	湖南省株洲市渌口区渌口镇津口东路渌湘大厦北侧临街门面(渌湘大厦附属楼)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燃气经营;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特种设备设计;燃气燃烧器具安装、维修;生物质燃气生产和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特种设备出租;非电力家用器具销售;燃气器具生产;热力生产和供应;节能管理服务;厨具卫具及日用杂品零售;直饮水设备销售;供冷服务;园区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6年6月30日/2026年1-6月(未经审计)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4,987	3,997
	负债总额	2,832	1,955
	资产净额	2,155	2,042
	营业收入	4,058	7,375
	净利润	113	187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月担保的实施是基于子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需求发生,均在担保预计范围内,被担保方经营稳定,资信状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2026年9月30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形。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实际提供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225.15亿元,其中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关联方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元;公司为参股公司重庆龙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按持股比例向重庆涪陵能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0.12亿元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对联营、合营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0.82亿元;按持股比例对参股公司Gas Shanghai Pte. Ltd.的担保余额0.19亿元;其余均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实际提供对外担保余额占公司2025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91.35%。

特此公告。

新奥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10月22日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26-53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现将本次会议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11月6日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6年11月6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30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6年10月30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江苏省海安市黄海大道西268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严圣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2	选举曹德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3	选举茅洪菊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1.04	选举涂海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累积投票提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李树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2	选举杨东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03	选举刘睿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累积投票提案	√

2、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8月29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3、上述议案采取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本次股东会分别选举4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已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

4、上述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6年11月5日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信函以收到邮戳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登记时间:2026年11月5日上午9:00-11:00,下午14:00-17:00

3、登记地点:江苏省海安市黄海大道西268号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海安市黄海大道西268号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3)80688810

传真:(0513)80688820

电子邮箱:zhangmma@cnty.cn

联系人:张鸣鸣

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者交通费、食宿费及其它费用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035”,投票简称为“天楹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1,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选举独立董事

(如提案编码表的提案2,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6年11月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11月6日,9:15—15: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业务股东身份认证操作说明》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s://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s://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于2026年11月6日召开的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按以下方式行使表决权: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严圣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曹德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茅洪菊女士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涂海洪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李树华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杨东升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刘睿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委托人名称(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为法人股东,应加盖法人单位印章。)

委托人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受托人: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发日期:　　　　委托有效期:

证券代码:000035　　证券简称:中国天楹　　公告编号:TY2026-52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10月20日以电子邮件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0月21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应参与表决董事7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7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表决票7票,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中国天楹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0月22日